



龙人作品集·乱世英雄系列

乱世 猎 人

龍人 著

叁拾

龙人著

乱世猎人

卷三十

乱世英雄系列

人物介绍

蔡 风：北魏第一刀——蔡大将军之子，资质天生，本性忠厚善良，身怀天下绝世剑招“黄门左手剑”，因初涉江湖，无意中诛杀了义军首领破六韩拔陵之子，顿被整个北方义军视为大敌，故此名动天下。

蔡 伤：师出禅门，以释道大小无相神功，催发天下第一刀式“怒沧海”，名震天下。久经沙场，稀有败迹，却因种族歧视，在南北两朝大战之时，得不到援兵，大败而归，引来灭门之灾。

黄 海：蔡门家将，数百年间能将“左手剑法”练到出神入化惟此一人，因其本性与世无争，故此离开师门，后却得其师妹之助，明白师门之秘，成立“同心会”（破魔门），被人视为剑道宗主。

尔朱荣：鲜卑族中第一家族之主，名将数千，被世人视为天下第一高手，后却因与变为毒人的蔡风交手，

不分高下，便在达摩入主中原之时，将魔道最高的武学“天魔册”译出，被十大魔宗视为魔主。

田新球：一位在逆流中突出的魔道人物，其身怀的魔学、毒术堪称绝世无双，号称“金蛊神魔”。江湖新秀蔡风为救红颜知己在大柳塔战役中误入圈套，被其所虏，以万毒刺激蔡风体内的潜能，又以“熬鹰之法”使他变为一个拥有自己毅志却又忠心不二的毒人。

凌能丽：蔡风的红颜知己，大柳塔战役中因蔡风失踪，便立志习武，得到蔡伤之助，拜五台老人为师，服下蔡伤所制的禅门灵丹，终至大成。

凌通：凌能丽之弟，一位天生剑才，本性机灵古怪，后机缘巧逢，练成了传说中剑道之巅的至高武学——移岳诀！

葛荣：蔡伤的师弟，一位胸怀雄心壮志之人，成立葛家庄，势力遍布江湖，又以独特的手法，通过经商聚财和收集天下各方信息。

万俟丑奴：南朝义军中身坐第二把交椅之人，与黄海同出一门，在剑道上成就非凡。

尔朱追命：尔朱家族第三高手，因与十二死士在雪原伏击黄海而死在万俟丑奴与黄海联手而发的雪天剑

网之下

石中天：一位被公认为天下智慧至高之人，在蔡氏灭门之时，用智慧救出了蔡伤之子。

铁异游：蔡伤十大家将之一，因蔡府被灭，隐姓埋名，以“尤一贴”之名在江湖中行医寻主。

刘瑞平：一位身出世家的千金小姐，同时也是位与天下第一武学关系密切之人，因无意中救了身受重伤的蔡风，便被其独特的气质所吸引，后经种种曲折，终成为蔡风的红颜知己。

陶弘景：绝世神医，天地间惟一能解金蛊神魔田新球所施万毒之人。

武帝萧衍：南朝之帝，身怀绝世武学，却因娶了黄海师妹为妻，与黄海结下夺妻之恨。

破六韩拔陵：北魏义军首领，智勇并存，却多次栽在一位初涉江湖的少年之手。

杜洛周：“葛家十杰”之首，隐姓埋名，混入义军，却因其身怀野心，不为葛荣所用，最终死在葛荣所设的妙计之中。

游 四：“葛家十杰”之四，本性善良，计谋百出，得到葛荣重用。

胡秀玲：北魏太后，蔡伤的初恋情入，后因与蔡伤私奔，

使用“以假乱真”之计脱身，不想却被魔宗利用，导致蔡伤身受重伤

元叶媚：元府千金，自幼订亲，这使蔡风一见钟情的少女，无意中被蔡风所救，而被他的智慧与气质深深吸引，使其徘徊在爱情与亲情之间。

长孙敬武：元府家将，也是导致蔡风涉入江湖之人。

彭连虎：南朝第一刀郑伯禽之徒，但其资质天生，青出于蓝而胜于蓝，为南朝立下汗马功劳，终得武帝萧衍重用。

尔朱兆：尔朱家族年轻一辈中最杰出的高手，他智才双全，深得尔朱荣的器重

三子：太行山猎人，蔡风的童年好友，跟同蔡风在大柳塔战役中被田新球所虏，却经数劫而不死，后终成一代高手。

第一章 寒刀屠僧

通天上人双手交缠，身旋如翻转的风车，劲气卷起地上零乱的积雪，如一团膨胀的球体。

三子的眸子之中闪过一道狂热的杀机，剑气丝丝，似乎在绞切着什么。

“嘭嘭……”雪花断枝化成碎末四散而飞，通天上人的身形暴露于虚空之中，但是三子的剑却被通天上人的铁手钳住。

即使三子也不知通对方用的是什么手法，不过，被对方钳住了剑，这是不争的事实。

通天上人的面上闪过一丝得意的神情，而当三子发现这异样的神采之时，通天上人的另外一只手已捏成拳势凶猛无匹地击向他的胸膛。

一缕淡淡的气劲犹如冰魄，三子感到有点寒冷。

天气本就十分寒冷，但通天上人的拳劲——不，应该说刀——似乎使天气变得更为阴冷。

冷意，源自于一柄刀，犹如惊鸿划过虚空，冷极的锋芒，杀意张狂地激射暴旋。

刀，是三子的，自左手划出，通天上人也似乎并不清楚对方的刀来自何处，但却明白刀的目标是断他手臂，更要割开他的咽喉。

通天上人在吃惊的同时，拳势立改，右手挥出，一股汹涌的气劲震开三子的长剑，双手陡然交叉，右手朝内外压，中指竖起，指头弯曲如钩，竟化为护身印。

“轰……当！”通天上人曲起如钩的两根中指相撞，劲气迸发之中，通天上人两手尽张，成为鹰爪之势，直捏向三子的咽喉，之中变化快得不可思议。

“哧……”通天上人似乎忽加重了三子的剑，“当！”三子的刀横至胸前，刚好撞在通天上人的鹰爪之上，而剑却在通天上人的左臂上划开一通长长的创口。

鲜血飞溅之中，通天上人狂嚎一声飞退，三子也同时倒跌而出，闷哼之下，竟呕出一大口鲜血来。

通天上人的杀招并非鹰爪，而是脚，无声无息的脚，却有着疯狂的爆发力。

三子虽然反应快，变招快，但依然着了通儿。

“呀！”通天上人再次发出一声惨叫，一支短矢如电般射入他的背部，直没尾端，他不应该忘了还有两个环伺于暗处的敌人。

通天上人身子坠落，借力飞射向树林的暗处，他必须离开这里，如果他不想死的话，那支箭矢还并非致命之物。

“想走？”三子手中的剑脱手射出，直追通天上人的背脊。

通天上人并不傻，自然防到了这一手，虽然身上的伤势颇重，但仍然极为灵活地借着错杂的树枝相阻，竟然避过这要命的一剑，没入林间。

“砰！”通天上人的身子倒跌而回。

“和尚，此路不通！”说话的是莫言，莫言趁乱偷袭，竟然将重伤之下的通天上人逼了回来。

通天上人身子一落地，脖子上便多了一柄刀，正是三子的杰作。

“和尚，究竟是谁派你来的？”三子的声音极冷，胸口被避天上人踢了一脚，仍隐隐作痛，心头禁不住恨意大起。

“他妈的，竟敢踢老子！”三子一脚正中通天上

人的胸前，却并未用太大的力气。

通天上人惨哼一声，怒道：“要杀就杀，休要折磨人！”

“哦，和尚挺有傲气的哦，难得难得！”三子有些揶揄地道。

“三子少爷，我看还是将这和尚砍了，快去找三公子，这些走狗似乎也在寻找三公子。”莫言显身道，表情上显出了一丝忧郁之色。

“轰！”一声巨大的闷响自不远处传来。

三子、莫言和道天上人同时吓了一跳，隐隐之中，三子捕捉到一声凄厉的惨叫。

“同归于尽吧！”通天上人趁三子分神之际，两只手上各闪出一柄短刃，向三子飞扑而上，根本就不在意自己的生死。

三子吃了一惊，挥刀之时，刀锋却为一柄短刃所挡，通天上人的另一柄短刃已向他心脏猛扎而下，狠厉无比，通天上人似乎恨极了三子，才会做出如此不顾生死的打法。

莫言出刀，通天上人的背门大开，根本就不作任何防范，他只是想将三子杀死，至子自己怎么死却毫不

在意。

“找死的秃驴！”三子不屑地低骂道，右手犹如兰花一般在胸前绽放。

一朵、两朵、四朵、八朵……千万朵，通天上人的眸子中一片迷幻，一片模糊，而此时他的短刃深深扎进了兰花之中，但却再也无法寸进。

“砰！”三子一脚重重踢在道天上人的胸口上，刀锋斜斜一抹，一颗硕大的秃头滚落于地，而那柄短刃依然在三子的手中紧握着。

莫言收刀而立，他根本就不用出刀，刚才刀出到半途便已收回，因为他知道自己的动作简直多此一举，三子绝对有能力解决这点小问题。

“我们去看看！”胡忠的脸色有些难看地自灌木丛中窜出来道。

三子也知道发生了什么事情，虽然刚才那一声巨响根大，可他也清楚地听到那巨响之中所夹的凄厉惨叫，不过，他无法辨出究竟是谁发出的惨叫声。

△△△

△△△

△△△

无名十三的突然举措，就是陈楚风也为之一愣，脸色亦为之一变，但见酒楼之中箭雨横飞，立刻知道变故再生。不过，他并不清楚这究竟是怎么一回事。

这一切已经不再重要，重要的只是杀戮。

无名十三的手中多了一把小弩，箭头闪着蓝汪汪的寒芒，但这把小弩并非无名十三的，而是那已经被他捏断脖子之人手中的利器，不过，此刻却成了无名十三的利器。

无名十五和游四立刻明白是怎么回事，酒楼之中的所有人也在这一刻明白了是怎么回事。

掌柜的拉起他的女儿凤珍便向后门跑。

酒楼之中的确已经成了是非之地。

“哗！”那被无名十三捏碎脖子的尸体重重砸下，竟将几名持弩者撞翻子地。

“锵……”拔刀之声先后响起。

“杀死逆贼游四，谁杀了他，田将军赏金五百两！”一名浓胡汉子高声呼喝道。

包机和包巧此刻才明白到底是怎么回事，原来对方竟是军中之人。

所谓的田将军，正是田中光。田中光曾是武安郡

太守，以军功起家，又与邯郸元府结亲，甚得皇上宠信，在鲜卑族统治的江山，可谓左右逢源。而此刻葛荣弃定州而南攻，朝中可用之将已经派出的差不多，只好让田中光率军固守临城。

虽然临城此刻稍稍安宁，可是如果柏乡一破，葛荣立刻兵临城下，氐河此刻根本就不能作为天险阻止敌人，这时的氐河之水已结冰，只会更方便葛荣挥军南攻。

葛荣的大军一向以冬天攻城出名，别人说，兵家忌于冬天攻城，可葛荣偏会选择冬季攻城，而且是先自城内外攻。这是葛荣惯用的伎俩，也是攻无不克的主要原因。

葛荣当然也明白，冬天要攻下坚城，若打攀城战，绝对会是惨败而归，在冬天打攀城战，即使有超过敌人十倍的兵力都不可能成功。而在攻城之时，坚城重镇往往便是被葛荣自内部瓦解，这也是让官兵惊骇之处。

田中光自然也知道葛荣的厉害，是以，他早早地便在城中各处布下眼线，官兵便装而出，混迹于百姓群中，的确让人难以发现。今晚是元宵节，战乱之中，节

日是最容易发生变故的。特别是战危之处，最容易让人麻痹大意，被敌人以奇兵突袭而成。

田中光深明此点，越是节日，就越要加强防备。不过，因为葛荣的大军只是在怕乡，并未抵达临城，因此他只是派出一些兵将在城中以便衣巡逻。

这些人见慈魔蔡宗与包家庄的人相斗，起初这些巡逻兵将并未在意，只是在一旁凑热闹，但当无名十三和无名十五两人暴露身分之后，他们便有所准备，只是无名十三和无名十五的武功太过可怕，令他们不敢轻举妄动，何况有包家的人打头阵，他们落得坐山观虎斗，直到游四的出现，他们才开始紧张起来。

游四可以说是葛荣的左膀右臂，如果能够杀死游四，那功劳之大，自然会让人惊羨，说不定还可以升为裨将。而且田中光早已下了密令，也可以说是朝中下了密令，谁要是能够击杀游四，可赏金五百两，这是多么巨大的一个数目，足够寻常之人一辈子衣食无忧。重赏之下，必有勇夫，况且此刻游四身在危城之中，孤军作战，他们怎会惧怕？是以，他们准备对游四进行偷袭，可是他们估错了无名十三和无名十五的厉害。

与陈楚风相比，无名十三与无名十五当然不算什

么，可是与这些小喽哆相比，那简直有天壤之别，他们一开始动手，就被无名十三发现，从而将对方所有的攻击尽数瓦解。

那高声呼喝的人，双脚站于桌上，架式倒是极大，可惜与游四众人相比，他们太不堪一击了。

酒楼之中银光闪烁，游四的圆月弯刀便若无坚不摧的幽灵，蝶舞般飞旋于每一个角落。刀，仿佛是由游四的心神所控，欲达何处便达何处。

黄尊者禁不住神色也有些古怪，以他的眼力自然可以看到那系于圆月弯刀之后的一根根细的银丝，圆月弯刀就是由这根细丝所控，来回杀人如斩瓜切菜。

能够以如此小的细丝控制刀身不停的杀人，其功力绝对不容小看，包机和包巧面面相觑，游四的武功比之无名十三和无名十五似乎更要可怕一些，也难怪他如此年轻便能够成为义军之中的巨头，这一切的确不是侥幸所致。

“砰砰……”几束旗花在夜空中炸开，光彩夺目，但放射旗花之人终究未能逃过无名十三致命的一击，死者也是酒楼之中最后一名官兵。

游四于瞬间击杀十三名便衣官兵，根本没有人能

够抗拒其一击之力。

圆月弯刀一闪，回到游四手中，刀身如雪，几颗血珠被游四轻轻一吹，便滑落于地。刀，依然光洁无瑕，半点血渍都不沾。

“好刀！不颠兄终于找到了一个好传人！”陈楚风似乎有些感慨地赞道。

“又为前辈添麻烦了，实在不好意思，前辈最好先找个地方休息一下，临城之中待会儿将会有一场大战，只怕将波及飞雪楼！”游四恭敬地道，并不隐瞒今次的行动。

“啊，葛荣已经打到这里来了……”酒楼之中，有许多人开始骚乱。

“晚辈先行告退！”游四说完，再次扫了凤珍一眼，再扫过包机和包巧，只见两人脸色变得苍白无比。

“我们走！”游四转身踏出大门，远处已经传来了马嘶人嚎之声，显然是大批人马向这个方向赶来。

游四抬头望望夜空之中的月亮，那朦胧的光彩似乎给大地披上了一层薄纱，一时豪情大发，忍不住一声长啸。

啸声若凤鸣龙吟，直冲九霄，传越数里，城中无

人不惊。

啸声良久不绝，直到游四的身影消失在飞雪楼门口，消失在众人的视线之中，余音依然回荡不绝。

△ △ △

△ △ △

△ △ △

尔朱情，惟一个没有中毒的人，但却成了侏儒和农夫第一个对付的对象。

无论对方是出于怎样一种心理，尔朱情绝对不是个束手待毙的人，他更对自己的武功极为自信，因此，他出手一剑绝不留情。

那农夫冷哼一声，侏儒却露出了满意的笑容，高深莫测地道：“果然没有中毒！”

尔朱荣的心头在发凉，这一群人竟然知道尔朱情未曾中毒，一下子便瓦解了他本来以为可以是杀招的优势，让他翻本的机会都没有。

尔朱情的剑在空中绕了个弯，却是向那侏儒切去，同时错步、旋身，身法之奇，比那农夫有过之而无不及。

尔朱情的打法出乎众人的意料之外，不过尔朱荣